

「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电子平台）— 家长桌面

常见问题

- [电子平台帐户建立、启动及登入](#)
- [跨网派位申请](#)
- [自行分配学位申请](#)
- [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通知安排](#)
- [统一派位（只适用于就读参加派位小学的学生）](#)
- [派位结果公布](#)
- [其他](#)

电子平台帐户建立、启动及登入

1. 问： 家长没有电脑，可否使用流动电话来建立电子平台的账户？

答： 家长需准备好子女的「学生编号」、电子平台的「启动码」及已经登记「智方便」的手提电话，便可使用个人流动电话来建立电子平台帐户。

2. 问： 谁人应建立电子平台的账户？

答： 一般而言，绑定电子平台账户应该是学生的家长／监护人。 请注意，当家长／监护人以其「智方便+」／「智方便」帐户绑定学生的电子平台帐户后，帐户的连系便不能更改。

3. 问： 如遗失了「学生编号」和「启动码」，应如何处理？

答： 如就读参加派位小学的学生，请联络就读小学提供「学生编号」及「启动码」。就读非参加派位小学的学生，请联络教育局学位分配组（电话：2832 7740／2832 7700）。

4. 问： 如家长忘记了「智方便」的登入资料，可如何处理？

答： 「智方便」户口与用户身份证号码连结。若家长更换新电话，须进行户口转移，从旧电话把「智方便」户口转换至新电话。若需要技术协助，可致电「智方便」的热线。

5. 问： 身处海外仍可使用电子平台吗？

答： 电子平台为一个网站，原则上只要有网络连接并能登入「智方便」便可以使用电子平台。

6. 问： 可以怎样为多于一名／两名／三名子女绑定「中一派位电子平台」账户？

答： 家长如有多于一名子女参加同一年度的中一派位，应先以其中一名子女的资料建立帐户，然后于「中一派位电子平台」加入另一名子女的资料，无需重复登记。

登入电子平台后，点选  → 「加入学生」



7. 问：如未能收到有关启动账户的电子邮件，可以怎样做？

答：家长如在半小时后仍未收到有关启动账户的电子邮件，可以先检查电邮的「垃圾邮件」信箱。此外，家长可重复建立账户的步骤，并小心检查所输入的电邮地址，避免因错误输入电邮地址而无法收到启动账户的电子邮件。

8. 问：「智方便」与「智方便+」有什么不同？

答：「智方便」户口备有两个版本，「智方便」版本提供身份认证、「填表通」及个人化提示，而「智方便+」版本更可以使用数码签署功能。家长如希望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申请，必须以「智方便+」绑定帐户。

9. 问：登入电子平台时，如需切换显示语言，应如何操作？

答：家长可直接在电子平台页面右上角选择所需语言介面，系统会即时以该语言显示内容。为确保用词准确及避免功能显示错误，请不要使用浏览器或其他线上翻译工具自行翻译页面。



跨网派位申请

10. 问： 每名学生于电子平台上可上传档案的大小上限是多少？

答： 每名学生所上传的档案（包括香港居住地址证明文件副本，及其他相关文件）大小上限为 5MB。

示例：

上载证明文件
上载香港居住地址证明文件副本，及其他相关文件（包括取消申请自行分配学位的信件副本，如有）予学校审批
① 所有跨网派位申请文件档案的档案大小上限合共5MB
② 系统支援PDF 格式及常用图片档案格式（GIF、BMP、PNG 和JPEG）

选择档案

未有选择档案

11. 问： 如家长希望重新上载地址证明文件，应该怎样做？

答： 于跨网派位申请期间内，家长可联络子女就读小学并请学校利用电子平台的「解锁」功能，让家长重新上载相关文件，然后再次递交申请。

自行分配学位申请

12. 问： 家长如何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

答： 家长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时，在按选校意愿选取拟申请的中学（即选校次序 1 或选校次序 2）后，须上载学生的身份证明文件及按申请中学所需文件的类别（例如已填妥的校本申请表、成绩表副本和证书及奖状）将文件上载至相关的资料夹，再以「智方便+」进行数码签署，并确认及提交有关申请。已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的家长，切勿再次向中学递交纸本《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表》。

请参阅「中一派位电子平台」家长指南。

13. 问： 每名学生于电子平台上可上传档案（包括向两所中学提交自行分配学位的申请）的大小上限是多少？

答： 每名学生所上传的档案（包括向两所中学提交自行分配学位的申请）大小上限为 25MB，即自行分配学位申请的选校次序 1 及 2 各占 12.5MB。上传档案后旁边会显示档案的大小，便利家长掌握尚余可用作上传档案的空间。

示例：

上载申请中学所需证明文件

① 档案大小：每名学生上传的档案（包括向两所中学提交自行分配学位的申请）大小上限为25MB，即自行分配学位申请的选校次序1及2各占12.5MB。（已使用：1.07 MB）

② 系统支援PDF 格式及常用图片档案格式（GIF、BMP、PNG 和JPEG）

上载文件小锦囊

① 由于不同中学所收集的证明文件或会不同，家长应按申请中学的要求，上载所需文件至相应的资料夹。如就所需文件有进一步的查询，请直接与申请中学联络。

② 如果上载的文件档案太大，可考虑降低相片解像度或利用软件将相片或文件的大小压缩。

③ 本电子平台将会为递交至申请中学的证明文件进行合并及压缩，所以，如需要递交多于一份证明文件（即上载多于一份文件至同一资料夹），请家长按先后次序上载文件，电子平台将按该次序进行合并。

④ 家长可于下一步预览及检视经合并及压缩后的证明文件。

学生身份证明文件

学生身份证明文件

① 必须递交：是

② 上传档案的数目上限：1

选择档案 1 个档案已选择

R1.pdf 1.07mb

14. 问： 家长是否可透过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到任何参加派位中学，包括赛马会体艺中学？

答： 所有参加派位中学都接受透过电子平台递交的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若学生申请赛马会体艺中学或非参加派位的直接资助计划中学，则需直接向有关中学申请。

15. 问：如家长透过电子平台及以纸本申请表重复递交申请（即向同一所中学递交载有相同选校次序的申请），按机制会如何处理？

答：家长切勿同时经电子平台和以纸本申请表为同一名子女递交重复申请。若家长重复递交申请（即同时透过电子平台及以纸本申请表向同一所中学递交载有相同申请编号的申请），该申请只会当作一个申请处理，所以重复申请并不会增加学生获派该校的机会。

请注意，家长切勿分别透过电子平台及以纸本申请表向两所不同的中学递交载有相同申请编号的申请，否则其子女的自行分配学位申请将会作废。

16. 问：家长如透过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后，希望修正联络资料如电邮地址或上载其他补充文件，应怎样做？

答：按现行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机制，无论有关申请是透过电子平台或以纸本申请表递交，申请一经递交，便不可撤回、取消或更改选校次序。

如需修正联络资料如电邮地址或上载其他补充资料，请联络申请中学安排「解锁」以再提交补充文件。

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通知安排

17. 问： 以纸本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的家长，如有电子平台账户，可否透过电子平台查阅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通知？

答： 无论有关自行分配学位申请是透过电子平台或以纸本申请表递交，如家长已登记成为电子平台家长用户，他们便可于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通知当天上午 10 时起透过电子平台查阅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的通知。

统一派位（只适用于就读参加派位小学的学生）

18. 问：如家长以纸本申请表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可否于统一派位阶段透过电子平台递交选校表格？

答：可以。无论有关自行分配学位申请是透过电子平台或以纸本申请表递交，如家长已登记成为电子平台家长用户，他们便可于统一派位申请期间透过电子平台递交选校表格。

19. 问：若家长重复选择同一所中学，电子平台会否有提示？

答：电子平台除提醒家长重复选择同一间学校外，还会检查家长的选校数目，以及自动筛选与学生性别相符的学校和学生所属校网内的学校选择。

乙部 - 按「学校网」的学校选择

学生所属学校网 **HK3 东区**

请参阅学生所属学校网的《中学一览表》，并依选择的优先次序填上学校编号。学生如未获分配甲部选填的学校，电脑便会处理乙部的学校选择。

家长应尽量将30个选择填满。如电脑审阅学生填选的所有意愿均告额满时，便会将所属学校网内仍有学位的学校分配给仍未获派位的学生。

选校意愿次序

1	005 - 中西区- 吕祺第二中学	×	⋮	⊖
	重复选择的学校选择。			
2	005 - 中西区- 吕祺第二中学	×	⋮	⊖
	重复选择的学校选择。			

29 按学校编号/学校名

30 按学校编号/学校名

下一步 >

< 上一步

储存为草稿 >

取消申请

提醒

你选择的学校少于20所，家长在这部分应尽可能将30个选择填满。

如果电脑在审阅完学生的所有选择后仍未能分配学位予学生，学生将会被分派到未有选择的中学。

您要选择更多学校吗？

做出更多的学校选择

转到下一步 >

派位结果公布

20. 问： 如家长以纸本申请表递交选校表格，可否于电子平台查阅派位结果？

答： 可以。无论家长是透过电子平台或以纸本申请表递交选校表格，如家长已登记成为电子平台用户，他们便可于派位结果公布当天上午 10 时起透过电子平台查阅派位结果。

21. 问： 家长如计划于电子平台查阅派位结果，子女仍需要返回就读的参加派位的小学领取结果吗？

答： 需要。各小六学生将于派位结果公布当天透过其就读小学获发《派位證》和《入学注册證》，以便家长于注册日前往获派中学注册。

其他

22. 问： 家长可透过什么途径查阅电子平台的家长指南？

答： 电子平台的家长指南设有中英文版本，并会上载至教育局网页。家长可浏览教育局网页（选择：主页 > 教育制度及政策 > 小学及中学教育 > 学位分配 > 中学学位分配办法 > 中一入学申请电子化）> [「中一派位电子平台」家长指南](#)）参阅相关指南。

23. 问： 教育局何时就中一入学申请实施全面电子化？

答： 为照顾不同家长的需要，教育局会继续提供纸本申请表。

教育局

学位分配组

2026 年 10 月